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1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鼎胜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日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58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超过1%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重庆神驰投资有限公司 and 艾文利.

证券代码:605162 证券简称:新中港 公告编号:2023-033
转债代码:111013 转债简称:新港转债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56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万股), 变动比例. Shows shareholding changes for 艾文利.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4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鹿山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数,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证券代码:688529 证券简称:豪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特别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3 columns: 年度, 销售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for 2020-2022. Includes a detailed contract description for Volvo Car Group.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对于持有中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中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